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文件

龙政综〔2023〕3号

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关于沈海线漳州龙海至诏安段（角美福井至龙海北溪头）扩容工程（榜山段）拟征地补偿安置方案的公告

为实施龙海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乡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组织土地现状调查、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现就沈海线漳州龙海至诏安段（角美福井至龙海北溪头）扩容工程（榜山段）拟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如下：

一、拟征收土地的项目名称、位置、目的

沈海线漳州龙海至诏安段（角美福井至龙海北溪头）扩容工程（榜山段）项目，位于漳州市龙海区榜山镇长洲村、上苑村、崇福村、福河村。

征地目的：本次征收集体土地用于交通运输用地，为政府组织实施的基础设施建设需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五条规定。

二、拟征收土地权属、地类、面积

拟征收龙海区榜山镇长洲村水田1.8059公顷、旱地0.0495公顷、其他园地1.0686公顷、其他草地0.0725公顷、农村道路0.0873公顷、坑塘水面0.1207公顷、设施农用地0.178公顷、村庄0.0991公顷、水工建筑用地0.0974公顷、公路用地0.0049公顷、河流水面0.0666公顷；上苑村水田0.0048公顷、旱地0.0003公顷、其他园地0.0801公顷、农村道路0.0017公顷、公路用地0.0018公顷、河流水面0.0035公顷；崇福村水田7.2949公顷、其他园地0.8951公顷、农村道路0.1007公顷、坑塘水面0.7099公顷、沟渠0.4127公顷、设施农用地0.1137公顷、公路用地0.0009公顷；福河村水田2.5277公顷、旱地0.0717公顷、其他园地0.1128公顷、其他草地0.0512公顷、农村道路0.0491公顷、坑塘水面0.0364公顷、沟渠0.0021公顷、设施农用地0.0079公顷、村庄0.1363公顷、公路用地0.0028公顷、河流水面0.1025公顷。

0.2599公顷土地使用权人属长洲村集体所有，其中：其他园地0.2599公顷。0.0927公顷土地使用权人属长洲村第十九村民小组集体所有，其中：河流水面0.0666公顷、其他园地0.0261公顷。0.1379公顷土地使用权人属崇福村集体所有，其中：其他园地0.1379公顷。0.5911公顷土地使用权人属福河村集体所有，其中：水田0.0725公顷、旱地0.0175公顷、其他园地0.1128公顷、其他草地0.0512公顷、农村道路0.0491公顷、坑塘水面

0.0364 公顷、沟渠 0.0021 公顷、设施农用地 0.0079 公顷、村庄 0.1363 公顷、公路用地 0.0028 公顷、河流水面 0.1025 公顷。

三、补偿标准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行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闽政〔2017〕2 号）以及《龙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龙政综〔2017〕51 号）的规定，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按征地区片综合地价乘以地类调整系数计算，榜山镇征地区片综合地价 97.5 万元/公顷，地类调整系数分别为耕地 1.0，园地、林地、草地、其他农用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 0.6。

青苗、地上附着物等按《龙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通知》（龙政综〔2017〕51 号）及《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沈海线漳州龙海至诏安段<角美福井至龙海北溪头>扩容工程<龙海区段>项目集体土地和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的通知》（龙政综〔2022〕249 号）执行。房屋拆迁由榜山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

四、安置途径

（一）涉及农用地、建设用地、未利用地的按照货币补偿安置方式；涉及上述征收土地范围内的房屋及其他建筑物、构筑物按规定进行征收补偿安置。

（二）本次征地需安置农业人口 2034 人（其中劳动力人口 1150 人），通过发放安置补助费、社会保障安置进行安置。根据《福建省征地补偿和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福建省政府令第 177 号）规定，且符合《龙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龙海市被征地农民就业培训和社会保障试行办法>的通知》和 2012 年出台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办法等规定的被征地农民，纳入养老保障范围，实行统一管理，统一筹资标准，统一养老保障待遇，由当地乡镇、社保部门、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按规定程序办理。

（三）被征地农民就业保障按《龙海市被征地农民就业培训和社会保障试行办法》等规定执行。

五、异议反馈

拟被征地村集体经济组织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的有关规定，组织召开会议，充分征求各权利人意见，并讨论研究决定。拟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村民委员会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如有不同意见，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所在地榜山镇人民政府提出异议或提起听证申请。

六、补偿登记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拟被征收土地“四至”范围内的所有权人、使用权人，应持不动产权属证明材料，到所在地榜山镇人民政府办理补偿登记。

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漳州市龙海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13日印发